

112 年度鳳凰獎簡介



《第一救災救護大隊中正中隊華山分隊 隊員》林錦宏

林員自 92 年 10 月至警專畢業分發至本局服務迄今已逾 19 年。任職期間擔任多項訓練教官，110 年擔任貓空纜車垂直救援訓練助教，109 年、110 年擔任第一大隊及國軍火災搶救訓練教官，108 年擔任第一大隊戰術體能訓練教官，97 年至 110 年擔任本局激流訓練教官及助教，教授激流救援課程。亦擔任本市搜救隊第 9、10、11 期之繩索救援及激流救援訓練教官。自 93 年起獲選加入本市搜救隊，至今參與過內外各項救災任務，112 年土耳其震災、107 年花蓮震災、106 年台南震災、99 年蘇花公路救援、98 年莫拉克風災屏東林邊鄉水災救援等，救災期間均能積極完成各項任務。林員任職期間，勤、業務方面認真盡責，對於上級各項交付任務均能全力以赴圓滿完成任務，表現突出，深獲各級長官及同仁的肯定與認同。



《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士林中隊雙溪分隊 小隊長》黃盛宇

黃員自民國 95 年 10 月自警專畢業分發至本局服務迄今已逾 16 年，具有國內外多項救災證照，且為臺北市搜救隊成員，期間曾參加多起國內外重大救災勤務，於 100 年調至消防局訓練中心，辦理各項專業技能、救助技術及訓練設施建置案件，並獲頒 2 次金龍獎；111 年 10 月陞任小隊長後調派雙溪分隊服務，期間亦出勤多次山域搜救勤務、自殺救助勤務及奉派執行土耳其地震國際人道救援勤務，成功救助民眾，獲頒多次好人好事，獲得各級長官及同仁肯定。



《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第四大隊 副大隊長》許永佳

許永佳副大隊長於民國 86 年 6 月 27 日加入士林義消第二分隊(現為義消社子分隊)，由基層隊員做起，於 106 年 8 月 19 日升任義消第四大隊副大隊長服務迄今已逾 25 年之久，認真負責率所屬義消弟兄於第一時間趕赴現場，遵守消防局現場指揮官的救災指示，採取迅速而果斷的行動，全力以赴地完成長官所交付各項救災任務工作，也因為受到義消無私奉獻及服務社會的精神，對個人日常生活中的行為和態度產生了深遠影響，也因此有機會獲選為「臺北市傑出市民」及「臺北市推動市政有功人員」。



《臺北市義勇消防總隊防火宣導大隊內湖中隊 中隊長》錢素

錢素中隊長於民國 88 年起加入防火宣導行列，在臺北市義消總隊防火宣導大隊內湖中隊服務逾 24 年；歷任防宣內湖一分隊隊員、幹事、小隊長、分隊長至目前防宣內湖中隊中隊長的身份，這一路走來對於宣導熱忱持之以恆、常保初衷。

正職是學校特殊生的助理教師，也許是職業習慣使然，對於小孩和老人總是特別用更大的耐心與愛心去溝通；於特教領域同樣勤勤懇懇 20 餘年，很榮幸也在 110 年度獲得『臺北市非社政類績優專業身心障礙服務人員』的獎項肯定。其實防宣與教育的精神頗似，都是傳遞正確知識、以內心善念啟發民眾的助人工作；期許自己未來在防火宣導志工的這條道路上持續努力耕耘，始終如一、不忘初心。